**川投集团眉山燃气电站新建工程接入系统报告编制中介机构选聘**

**招标公告**

四川川投燃气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开展川投集团眉山燃气电站新建工程接入系统报告编制工作，根据川投燃电集团《中介机构选聘管理办法（试行）》，现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单位：

一、招标人概况

四川川投燃气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燃电集团）重组设立于2022年5月，是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川投燃电集团下设川投（达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川投（资阳）燃气发电有限公司、川投（泸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三家燃气发电公司，四川宏源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市荣县川投燃料有限公司、雅安市名山区川投燃料有限公司三家燃气公司，并参股德阳新场气田（股权比例8.54%）。公司现有燃气居民用户30余万户，燃机装机规模70万千瓦，已核准在建燃机项目420万千瓦。

川投集团眉山燃气电站新建工程建设规模：本工程初步可行性阶段规划建设2台H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实际以可研论证机组型号为准），一次建成。主机采用两套“一拖一”单轴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纯凝机组。

**二、招标范围**

按《国家电网公司大型电厂接入系统设计内容深度规定》、《大型水、火电厂接入系统设计内容深度规定》、《电力系统设计技术规程》等有关规程规定，**开展川投集团眉山燃气电站新建工程送出接入系统报告编制和审查，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一）一次部分：电力系统现况及设计电厂概述；电力需求预测及电源规划、电力平衡及调峰平衡；本工程建设的必要性及在系统中的地位和作用；电厂接入系统方案（含技术经济比较分析）；电气计算（潮流、稳定、短路电流、工频过电压等）；对电厂电气主接线方案及有关电气设备参数的要求；主要结论和建议；配套建设项目及投资估算。

（二）二次部分：根据本工程电气接入系统方案，提供系统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系统调度自动化、系统通信三个部分的方案配置、设备选择以及投资估算。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主要包括：线路保护、断路器保护、重合闸装置、故障录波、继电保护及故障信息管理子站、安全稳定装置、对相关专业及电气设备的要求等。系统调度自动化主要包括：所处电网自动化现状、调度关系与远动信息、远动设备及通道、AGC/AVC要求、电能计量、调度数据网、电力市场竞价决策系统、电网调度管理信息系统、功角测量装置、电站二次防护等。系统通信主要包括：通信系统现状及规划、数据通信网、电话交换网、调度视频、通道要求及方案等。

（三）协助完成接入系统报告审查。开展项目接入系统报告专家审查工作（**若接入系统设计以500kV电压等级接入电网，由招标人另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评审**），并根据审查意见对报告进行修编、完善。

（四）协助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对项目接入系统批复文件。

**三、各项受托工作完成时间要求**

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川投集团眉山燃气电站新建工程接入系统报告初稿编制，专家评审后10日历天内修订完善报告，依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工作安排协助取得批复文件。

**注：以上主要工作内容和完成时间，投标人可根据以往类似项目的经验在投标文件“设计方案、设计进度**”**和《委托合同》中进行增加、细化和提前，但不得降低服务质量；若存在不可归责于双方的情况，双方另行协商。**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连续正常营业3年以上。

（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公司，均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三）投标人应满足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要求，并且不属于中国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管理部门所界定的具有腐败、欺诈等行为的不合格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投标人须具有住建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扫描件。

（六）投标人须通过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七）投标人须提供近五年（2018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应独立承担过350MW或以上规模的发电项目接入系统设计报告编制业绩不少于1个(必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应包括封面、签字页及能显示项目名称和内容部分，否则视同没提供该业绩)。

（八）投标人及其总分支机构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提供网站相应截图）；近3年内至今在招标、比选活动、合同履行、现场服务过程中，未受到国家及企业投诉和公开通报批评；近3年提供的中介服务未因重大执业质量等问题受到四川省国资委通报。

（九）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开标日前三年内存在骗取成交或严重违规、违约问题；开标日前两年内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法律的行为；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

（十）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规定。

五、最高投标限价：90万元人民币（含税包干总价）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请于2023年【3】月【28】日-【4】月【3】日，上午9:30-12：00时、下午14：00－17:00时，在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川投大厦1318室现场领取招标文件电子版（请自备U盘）；或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在【3】月【28】日上午9:00-【4】月【3】日下午17:00时，向本公告第九条所列联系人邮箱发送报名和申请领取招标文件的邮件，并附下述第（二）点所列材料扫描件，报名申请通过审核后，招标文件电子版将以邮件方式发送。报名领取招标文件企业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领取招标文件或发送邮件报名的、报名材料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二）领取招标文件需提交的材料及要求：**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加盖鲜章的复印件（扫描件）；

2.报名单位授权书加盖鲜章的原件（扫描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和加盖鲜章的复印件（扫描件）；

3.领取和获取招标文件的单位应与投标单位总分支机构名称、公章等信息完全一致，否则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七、投标文件递交及开启

**（一）递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3年4月 17日下午14:30时。**投标文件正本一套副本四套电子文件一套（正本扫描件，PDF格式）必须在此规定时间之前专人送达，迟到的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密封、盖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川投大厦1单元1316会议室。

**（三）招标人定于北京时间2023年4月17日下午14:30时，**在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川投大厦1316会议室举行开标仪式，招标人邀请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中介机构到现场参与开标，中介机构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当对本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开启情况签字确认。

八、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媒介：四川川投燃气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发布（网址：[http://ctrd.invest.com.](http://www.invest.com.)cn/）。

九、联系方式

比 选 人：四川川投燃气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川投大厦1318室

联 系 人：【彭 饶】

联系电话：【180 1123 2000】

邮 箱：【176137468@qq.com】

四川川投燃气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3月28日